

证券代码：300390

证券简称：天华新能

公告编号：2025-058

苏州天华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苏州天华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天华新能，证券代码：300390）于2025年11月13日、2025年11月14日、2025年11月17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董事会通过通讯及现场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2025年10月31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及相应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亦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公司披露的风险提示，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审慎决策、理性投资。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再次关注以下风险事项：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3、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向有关人员的核实函及回函。

特此公告。

苏州天华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7 日